北史/卷031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三十 ◄

北史
卷三十一 列傳第十九

► 卷三十二

高允 高祐〈祐曾孫德正 祐從子乾昂季式〉

高允

高允，字伯恭，勃海蓨人，漢太傅裒之後也。曾祖慶，慕容垂司空。祖父泰，吏部尚書。父韜，少以英朗知名，同郡封懿雅相推敬。亦仕慕容垂，為太尉從事中郎。道武平中山，以為丞相參軍，早卒。

允少孤夙成，有奇度，清河崔宏見而異之，歎曰：「高子黃中內潤，文明外照，必為一代偉器，但吾恐不見耳。」年十餘歲，祖父泰喪，還本郡。允推財與二弟而為沙門，名法淨，未久而罷。性好文學，擔笈負書，千里就業。博通經史、天文、術數，尤好《春秋公羊》。曾作《塞上公詩》，有混欣戚、遺得喪之致。

神䴥三年，太武舅陽平王杜超行征南大將軍，鎮鄴，以允為從事中郎，年四十餘矣。超以方春而諸州囚不決，表允與中郎呂熙等分詣諸州，共評獄事。熙等皆以貪穢得罪，唯允以清平獲賞。府解，還家教授，受業者千餘人。

四年，與盧玄等俱被征，拜中書博士，遷侍郎。與太原張偉並以本官領衛大將軍樂安王範徒事中郎。范，太武寵弟，西鎮長安，允甚有匡益，秦人稱之。尋被征還。樂平王丕西討上邽，復以本官參丕軍事。以謀平涼州之勳，賜爵汶陽子。後奉詔領著作郎，與司

徒崔浩述成國記。

時浩集諸術士，考校漢元以來，日月薄蝕，五星行度，並譏前史之失，別為魏曆以示允。允曰：「善言遠者，必先驗於近。且漢元年冬十月，五星聚于東井，此乃曆術之淺事。今譏漢史而不覺此謬，恐後之譏今，猶今之譏古。」浩曰：「所謬云何？」允曰：「案《星傳》，金、水二星，常附日而行，冬十月，日旦在尾、箕，昏沒于申南，而東井方出於寅北，二星何因背日而行？是史官欲神其事，不復推之於理。」浩曰：「欲為變者，何所不可？君獨不疑三星之聚，而怪二星之來。」允曰：「此不可以空言爭，宜更審之。」時坐者咸怪，唯東宮少傅遊雅曰：「高君長於曆，當不虛言也。」後歲餘，浩謂允曰：「先所論者，本不經心，及更考究，果如君語。以前三月聚于東井，非十月也。」又謂雅曰：「高允之術，陽源之射也。」眾乃嘆服。允雖明于歷數，初不推步有所論說。惟遊雅數以災異問允。允曰：「昔人有言，知之甚難。既知，復恐漏泄，不如不知也。天下妙理至多，何遽問此。」雅乃止。尋以本官為秦王翰傅。後敕以經授景穆，甚見禮待。又詔允與侍郎公孫質、李靈、胡方回共定律令。

太武引允與論刑政，言甚稱旨。因問允「萬機何者為先」。時多禁封良田，又京師遊食眾。允因曰：「臣少也賤，所知唯田，請言農事。古人云：方一里則為田三頃七十畝，方百里則田三萬七千頃。若勸之，則畝益三升；不勸，則畝損三升。方百里損益之率，為粟二百二十二萬斛，況以天下之廣乎？若公私有儲，雖遇饑年，復何憂乎？」帝善之，遂除田禁，悉以授百姓。

初，崔浩薦冀、定、相、幽、并五州士數十人，各起家為郡守。景穆謂誥曰：「先召之人，亦州郡選也，在職已久，勤勞未答。今可先補前召，外任郡縣；以新召者代為郎吏。又守令宰人，宜使更事者。」浩固爭而遣之。允聞之，謂東宮博士管恬曰：「崔其不免乎！苟逞其非而校勝於上，何以能濟？遼東公翟黑子有寵于太武，奉使并州，受布千疋。事發，黑子問允：「主上問我，首乎？諱乎？」允曰：「公幃幄寵臣，答詔宜實。」中書侍郎崔鑒、公孫質等咸言宜諱之。黑子以鑒等為親己，怒而絕允，而不以實對，終獲罪戮。

時著作令史閔湛、郤攄性巧佞，為崔浩信待。見浩所注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論語》及《易》，遂上疏言馬、鄭、王、賈不如浩之精微，請收藏境內諸書，班浩所注。並求敕浩注《禮》、《傳》。浩亦表薦湛有著述才。湛等又勸浩刊所撰國史于石，以彰直筆。允聞之，謂著作郎宗欽曰：「閔湛所營分寸之間，恐為崔門萬世之禍，吾徒無類矣。」未

幾而難作。

初，浩之被收，允直中書省。景穆使召允，留宿宮內。翌日，命驂乘至宮門，謂曰：「入當見至尊，吾自導卿，脫至尊有問，但依吾說。」既入見，景穆言允小心慎密，且微賤，制由於浩，請赦之。帝召允謂曰：「國書皆浩作不？」允曰：「《太祖記》，前著作郎鄧彥海所撰；《先帝記》及《今記》，臣與浩同作，然而臣多於浩。」帝大怒曰：「此甚于浩，安有生路？」景穆曰：「天威嚴重，允迷亂失次耳。臣向問，皆云浩作。」帝問：「如東宮言不？」允曰：「臣罪應滅族，不敢虛妄。殿下以臣侍講日久，哀臣乞命耳。實不問臣，不敢迷亂。」帝謂景穆曰：「直哉！此亦人情所難，而能臨死不移。且對君以實，貞臣也，寧失一有罪，宜宥之。」允竟得免。於是召浩前，使人詰，惶惑不能對。允事事申明，皆有條理。時帝怒甚，敕允為詔，自浩以下，僮吏以上，一百二十八人皆夷五族。允持疑不為，頻詔催切，允乞更一見，然後為詔。詔引前，允曰：「浩之所坐，若更有餘釁，非臣敢知。直以犯觸，罪不至死。」帝怒，命介士執允。景穆拜請，帝曰：「無此人忿朕，當有數千口死矣！」浩竟族滅，餘皆身死。宗欽臨刑歎曰：「高允其殆聖乎！」

景穆後讓允，以不同己所導之言而令帝怒。允曰：「夫史籍，帝王之實錄，將來之炯誡，今之所以觀往，後之所以知今。是以言行舉動，莫不備載，故人君慎焉。然浩世受殊遇，榮曜當時，私欲沒其公廉，愛憎蔽其直理，此浩之責也。至於書朝廷起動之跡，言國家得失之事，此為史之本體，未為多違。然臣與浩實同其事，死生義無獨殊。誠荷殿下再造之慈，違心苟免，非臣之意。」景穆動容稱歎。允後與人言曰：「我不奉東宮導旨者，恐負翟黑子也。」

景穆季年，頗親近左右，營立田園，以收其利。允諫曰：「殿下，國之儲貳，四海屬心，言行舉動，萬方所則。而營立私田，畜養雞犬，乃至販酤市廛，與人爭利，議聲流布，不可追掩。夫天下者，殿下之天下，富有四海，何求而不獲何欲而弗從？而與販夫販婦競此尺寸？願殿下少察過言，斥出佞邪，所在田園，分給貧下。如此，則休聲日至，謗議可除。」景穆不納。景穆之崩也，允久不進見，後見，升階歔欷，悲不能止。帝流淚，命允使出。左右莫知其故，相謂曰：「允無何悲泣，令至尊哀傷，何也？」帝聞之，召而謂曰：「汝不知高允悲乎？崔浩誅時，允亦應死。東宮苦請，是以得免。今無東宮，允見朕悲耳。」先是，敕允集天文災異，使事類相從，約而可觀。允依《洪範傳》、《天文志》，撮其事要，略其文辭，凡為八篇。帝覽而善之，曰：「高允之明災異，亦豈減崔浩乎？」及文成即位，允頗有謀焉，司徒陸麗等皆受重賞，允既不蒙褒異，又終身

不言。其忠而不伐，皆此類也。

給事中郭善明，性多機巧，欲逞其能，勸文成大起宮室。允諫曰：「臣聞太祖道武皇帝既定天下，始建都邑。其所營立，必因農隙。今建國已久，宮室已備，永安前殿，足以朝會萬國；西堂溫室，足以安禦聖躬；紫樓臨望，可以周視遠近。若廣修壯麗為異觀者，宜漸致之，不可倉卒。計斫材軍士及諸雜役須二萬，丁夫充作，老小供餉，合四萬人，半年可訖。古人有言：'一夫不耕，或受其饑，一婦不織，或受其寒。'況數萬之眾，其所損費，亦已多矣！」帝納之。

允以文成纂承平之業，而風俗仍舊，婚娶喪葬，不依古式，乃諫曰：

前朝之世，屢發明詔，禁諸婚娶，不得作樂。及葬送之日，歌謠鼓舞，殺牲燒葬，一切禁絕。雖條旨久班，而不革變，將由居上者未能悛改，為下者習以成俗，教化陵遲，一至於此。《詩》云'爾之教矣，人胥效矣。'人君舉動，不可不慎。《禮》云：嫁女之家，三日不息火；娶妻之家，三日不舉樂。今諸王納室，皆樂部給伎以為嬉戲，而獨禁細人不得作樂，此一異也。

古之婚者，皆采德義之門，妙簡貞閑之女，先之以媒娉，繼之以禮物，集僚友以重其別，親禦輪以崇其敬。今諸王十五便賜妻別居。然所配者，或長少差舛，或罪入掖庭，而以作合宗王，妃嬪籓懿，失禮之甚，無復此過。今皇子娶妻，多出宮掖，令天下小人，必依禮限，此二異也。

凡萬物之生，靡不有死，然葬者藏也，死者不可再見，故深藏之。昔堯葬谷林，農不易畝；舜葬蒼梧，市不改肆。秦始皇作為地市，下錮三泉，死不旋踵，屍焚墓掘。由此推之，堯舜之儉，始皇之奢，是非可見。今國家營葬，費損巨億，一旦焚之，以為灰燼。上為之而不輟，而禁下人之必止，此三異也。

古者，祭必立屍，序其昭穆；使亡者有馮，致食饗之禮。今已葬之魂，人直求貌類者，事之如父母，宴好如夫妻，損敗風化，黷亂情禮，莫此之甚。上未禁之，下不改絕，此四異也。

夫大饗者，所以定禮儀，訓萬國，故聖王重之。至乃爵盈而不飲，肴乾而不食，樂非雅聲則不奏，物非正色則不列。今之大會，內外相混，酒醉喧嘵，罔有儀式，又俳優鄙褻，

污辱視聽。朝廷積習以為美，而責風俗之清純，此五異也。

今陛下當百王之末，踵晉亂之弊，而不矯然厘改，以厲頹俗，臣恐天下蒼生，永不聞見禮教矣。

允如此非一，帝從容聽之。或有觸迕，帝所不忍聞者，命左右扶出。事有不便，允輒求見，帝知允意，逆屏左右以待之。禮敬甚重，晨入暮出，或積日居中，朝臣莫知所論。或有上事陳得失者，帝省而謂群臣曰：「君父一也，父有是非，子何為不作書于人中諫之，使人知惡，而於家內隱處也？豈不以父親，恐惡彰於外也。今國家善惡，不能面陳，而上表顯諫，以此，豈不彰君之短，明己之美。至如高允者，真忠臣矣。朕有是非，恆正言而論，至朕所不忍聞者，皆侃侃論說，無所避就。朕聞其過，而天下不知其諫，豈不忠乎。汝等在左右，不曾聞一正言，但伺朕喜以求官。汝等以弓刀侍朕，待立勞耳，皆至公、王，此人執筆匡我，不過著作郎。汝等不亦愧乎！」於是拜允中書令，著作如故。司徒陸麗曰：「高允雖蒙寵待，而家貧布衣，妻子不立。」帝怒曰：「何不先言？今見朕用之，方言其貧！」是日，幸允第，唯草屋數間，布被溫袍，廚中鹽菜而已。帝歎息曰：「古人之清貧，豈有此乎！」即賜帛五百疋，粟千斛，拜長子忱為長樂太守。允頻表固讓，帝不許。

初與允同征遊雅等，多至通官，封侯，及允部下吏百數十人，亦至刺史、二千石；而允為郎二十七年不徙官。時百官無祿，允恆使諸子樵采自給。初，尚書竇瑾坐事誅，瑾子遵亡在山澤，遵母焦沒入縣官。後焦以老得免，瑾之親故，莫有恤者。允湣焦年老，保護在家，積六年，遵始蒙赦。其篤行如此。轉太常卿，本官如故。允上《代都賦》，因以夫諷，亦《二京》之流也。時中書博士索敞與侍郎傅默、梁祚論名字貴賤，著議紛紜。允遂著《名字論》以釋其惑，甚有典證。復以本官領秘書監，解太常卿，進爵梁城侯。

初，允與遊雅及太原張偉同業相友。雅嘗論允曰：「夫喜怒者，有生所不能無也。而前史載卓公寬中，文饒洪量，褊心者或之弗信。余與高子游處四十餘年，未見是非慍喜之色，不亦信哉。高子內文明而外柔弱，其言吶吶不能出口，余常呼為'文子'。崔公謂餘云：'高生豐才博學，一代佳士，所乏者矯矯風節耳。'餘亦然之。司徒之譴，起於纖微，及於詔責，崔公聲嘶股戰，不能一言。宗欽以下，伏地流汗，都無人色。高子敷陳事理，申釋是非，辭義清辯，音韻高亮。明主為之動容，聽者無不稱善。仁及寮友，保茲元吉，向之所謂矯矯者，更在斯乎！宗愛之任勢也，威振四海，嘗召百司於都坐，王公以下，望庭畢拜，高子獨升階長揖。由此觀之，汲長孺可臥見衛青，何抗禮之有！向之所謂風

節者，得不謂此乎！知人故不易，人亦不易知。吾既失之於心內，崔亦漏之於形外。鐘期止聽于伯牙，夷吾見明于鮑叔，良有以也。」其為人物所推如此。

文成重允，常不名之，恆呼為「令公」。令公之號，播於四遠矣。

文成崩，獻文居諒闇，乙弗渾專擅朝命，謀危社稷。文明太后誅之，引允禁中，參決大政。又詔允曰：「朕稽之舊典，欲置學官于郡國。卿儒宗元老，宜與中秘二省，參議以聞。」允表：請制大郡立博士二人、助教四人、學生一百人；次郡立博士二人、助教二人、學生八十人；中郡立博士一人、助教二人、學生六十人；下郡立博士一人、助教一人、學生四十人。其博士取博關經典，履行忠清，堪為人師者，年限四十以上。助教亦與博士同，年限三十以上。若道業夙成，才任教授，不拘年齒。學生取郡中清望，人行修謹，堪循名教者，先盡高門，次及中等。帝從之，郡國立學，自此始也。

後允以老疾，頻上表乞骸骨。詔不許。於是乃著《告老詩》。又以昔歲同征，零落將盡，感逝懷人，作《征士頌》。蓋止于應命，其有命而不至，則闕焉。

其著《頌》者：中書侍郎、固安侯范陽盧玄子真，郡功曹史博陵崔綽茂祖，河內太守、下樂侯廣甯燕崇玄略，上党太守、高邑侯廣甯常陟公山，征南大將軍從事中郎勃海高毗子翼，征南大將軍從事中郎勃海李金道賜，河西太守、饒陽子博陵許堪祖根，中書郎、新豐侯京兆杜銓士衡，征西大將軍從事中郎京兆韋閬友規，京兆太守趙郡李詵令孫，太常博士、鉅鹿公趙郡李靈武符，中書郎中、即丘子趙郡李遐仲熙，營州刺史、建安公太原張偉仲業，輔國大將軍從事中郎范陽祖邁，征東大將軍從事中郎范陽祖侃士倫，東郡太守、蒲陰子中山劉策，濮陽太守、真定子常山許琛，行司隸校尉、中都侯西河宋宣道茂，中書郎燕郡劉遐彥鑒，中書郎、武恆子河間邢穎宗敬，滄水太守、浮陽侯勃海高濟叔仁，太平太守、原平子雁門李熙士元，秘書監、梁郡公廣平游雅伯度，廷尉正、安平子博陵崔建興祖，廣平太守、列人侯西河宋愔，州主簿長樂潘符，郡功曹長樂杜熙，征東大將軍從事中郎中山張綱，中書郎上谷張誕叔術，秘書郎雁門王道雅，秘書郎雁門閔弼，衛大將軍從事中郎中山郎苗，大司馬從事中郎上谷侯辯，陳郡太守、高邑子趙郡呂季才，合三十四人。

其詞曰：

紫氣幹天，群雄亂夏，王龔徂征，戎車屢駕。掃蕩遊氛，克剪妖霸，四海從風，八埏漸

化。政教無外，即寧且壹，偃武櫜兵，唯文是恤。帝乃虛求，搜賢采逸，岩隱投竿，異人並出。

亹亹盧生，量遠思純，鑽道據德，遊藝依仁；旌弓既招，釋褐投巾，攝齋升堂，嘉謀日陳；自東徂南，躍馬馳輸，僭馮影附，劉以和親。茂祖煢單，夙離不造，克己勉躬，聿隆家道；敦心《六經》，游思文藻，終辭寵命，以之自保。燕、常篤信，百行靡遺，仕不苟進，任理棲遲；居沖守約，好讓善推，思賢樂古，如渴如饑。子翼致遠，道賜悟深，相期以義，和若瑟琴；並參幕府，俱發德音，優遊卒歲，聊以寄心。祖根運會，克光厥猷，仰緣朝恩，俯因德友；功雖後建，爵實先受，班同舊臣，位並群後。士衡孤立，內省靡疚，言不崇華，交不遺舊；以產則貧，論道則富，所謂伊人，實邦之秀。卓矣友規，稟茲淑量，存彼大方，擯此細讓；神與理冥，形隨流浪，雖屈王侯，莫廢其尚。趙實名區，世多奇士，山嶽所鍾，挺生三李；矯矯清風，抑抑容止，初九而潛，望雲而起。詵尹西都，靈惟作傅，載訓皇宮，載理雲霧；熙雖中夭，跡階郎署，餘塵可挹，終亦顯著。仲業深長，雅性清到，憲章古式，綢繆典誥；時逢嶮艱，常一其操，納眾以仁，訓下以孝；化洽龍川，人歸其教。邁則英賢，侃亦稱選，聞達邦家，名行素顯；志在兼濟，豈伊獨善，繩匠弗顧，功不獲展。劉、許履忠，竭力致躬，出則騁說，入獻其功；輶軒一舉，橈燕下崇，名彰魏世，享業亦隆。道茂夙成，弱冠播名，與朋以信，行物以誠；怡怡昆弟，穆穆家庭，發響九皋，翰飛紫冥。頻煩省闥，亦司于京，刑以之中，政以之平。猗歟彥鑒，思參文雅，率性任真，器成非假；靡矜于高，莫恥於下，乃謝硃門，歸跡林野。宗敬延譽，號為四俊，華藻雲飛，金聲夙振；中遇沈痾，賦詩以訊，忠顯於辭，理出於韻。高滄朗達，默識該通，領新悟異，發自心胸；質侔和璧，文照雕龍，燿姿天邑，衣錦舊邦。士元先覺，介焉不惑，振袂來庭，始賓王國；蹈方履正，好是繩墨，淑人君子，其儀不忒。孔稱游、夏，漢美卿、雲，越哉伯度，出類逾群；司言秘閣，作牧河、汾，移風易俗，理亂解紛。融彼滯義，渙此潛文，儒道以析，九流以分。崔、宋二賢，誕性英偉，擢穎閭閻，聞名象魏；謇謇儀形，邈邈風氣，達而不矜，素而能貴。潘符標尚，杜熙好和，清不潔流，渾不同波；絕悕龍津，止分常科，幽而逾顯，損而逾多。張綱柔謙，叔術正直，道雅洽聞，弼為兼識；拔萃衡門，俱漸鴻翼，發憤忘夂食，豈要鬥食。率禮從仁，罔愆於式，失不系心，得不形色。郎苗始舉，用均已試，智是周身，言足為志；性協于時，情敏於事，與今而同，與古而異。物以利移，人以酒昏，侯生潔己，唯義是敦

；日縱醇醪，逾敬逾溫，其在私室，如涉公門。季才之性，柔而執競，屈彼南秦，申威致命；誘之以權，矯之以正，帝道用光，邊王內慶。群賢遭世，顯名有代。志竭其忠，才盡其概。體襲硃紱，腰紉雙佩，榮曜當時，風高千載；君臣相遇，理實難階。昔因朝

命，與之克諧，披衿散想，解帶舒懷。此昕猶昨，存亡奄乖，靜言思之，衷心九摧。揮毫頌德，潛爾增哀。

皇興中，詔允兼太常至兗州祭孔子廟。謂允曰：「此簡德而行，勿有辭也。」後允從獻文北伐，大捷而還，至武川鎮，上《北伐頌》，帝覽而善之。帝時有不豫，以孝文沖幼，欲立京兆王子推，集諸大臣，以次召問。允進跪上前，涕泣曰：「臣不敢多言以勞神聽。願陛下上思宗廟托附之重，追念周公抱成王之事。」帝於是傳位於孝文，賜允帛百疋，以標忠亮。又遷中書監，加散騎常侍。雖久典史事，然不能專勤屬述。時與校書郎劉模有所緝綴，大較依續崔浩故事，准《春秋》之體而時有刊正。自文成迄于獻文，軍國書檄，多允作也。末乃薦高閭以自代。以定議之勳，進爵咸陽公。尋授懷州刺史。

允秋月巡境，問人疾苦。至邵縣，見邵公廟廢毀不立，乃歎曰：「邵公之德，闕而不祀，為善者何望！」乃表修葺之。允于時年將九十矣，勸人學業，風化頗行。然儒者優遊，不以斷決為事。後正光中，中書舍人河內常景追思允，率郡中故老，為允立祠于野王之南，樹碑紀德焉。

太和二年，又以老乞還鄉，章十餘上，卒不聽許，遂以疾告歸。其年，詔以安車征允，敕州郡發遣。至都，復拜鎮軍大將軍，領中秘書事。固辭，不許。扶引就內，改定皇誥；又被敕，論集往世酒之敗德，以為《酒訓》。孝文覽而悅之，常置左右，詔允乘車上殿，朝賀不拜。明年，詔允議定律令。雖年漸期頤，而志識無損，猶心存舊職，披考史書。又詔曰：「允年涉危境，而家貧養薄，可令樂部絲竹十人，五日一詣允，以娛其志。」特賜允蜀牛一頭、四望蜀車一乘、素几杖各一、蜀刀一口。又賜珍味，每春秋致之。尋詔朝晡給禦膳，朔望致牛酒，衣服綿絹，每月送給。允皆分之親故。是時貴臣之門，並羅列顯官，而允子弟，皆無官爵，其廉退若此。遷尚書、散騎常侍。時延入，備几杖，詢以政事。

十年，加光祿大夫，金章紫綬。朝之大議，皆諮訪焉。其年四月，有事西郊，詔御馬車迎允就郊所板殿觀矚。馬忽驚奔，車覆，傷眉三處。孝文、文明太后遣醫藥護療，存問相望。司駕將處重坐，允啟陳無恙，乞免其罪。先是，命中黃門蘇興壽扶侍允，曾雪中遇犬驚倒，扶者大懼，允慰勉之，不令聞徹。興壽稱共允接事三年，不嚘見其忿色。恂恂善誘，誨人不倦，晝夜手常執書，吟詠尋覽。篤親念故，虛己存納，雖處貴重，志同貧素。性好音樂，每至伶人弦歌鼓舞，常擊節稱善。又雅信佛道，時設齋講，好生惡殺。

魏初法嚴，朝士多見杖罰。允曆事五帝，出入三省五十餘年，初無譴咎。始真君中，以獄訟留滯，始令中書以經義斷諸疑事。允據律評刑，三十餘載，內外稱平。允以獄者人命所系，常歎曰：「皋陶至德也，其後英、蓼先亡；劉、項之際，英布黥而王。經世雖久，猶有刑之餘釁。況凡人能無咎乎？」性簡至，不妄交遊。獻文之平青、齊，徙其族望於代。時諸士人，流移遠至，率皆饑寒。徙人之中，多允姻媾，皆徒步造門。允散財竭產，以相贍振，慰問周至，無不感其仁厚。又隨其才能，表奏申用。時議者皆以新附致異，允謂取材任能，無宜抑屈。

先是，允被召在方山作頌，志氣猶不多損，談說舊事，了無所遺。十一年正月卒，年九十八。初，允每謂人曰：「吾在中書時有陰德，濟救人命，若陽報不差，吾壽應享百年矣。」先卒旬外，微有不適，猶不寢臥，呼醫請藥，出入行止，吟詠如常。孝文、文明太后聞而遣醫李修往脈視之，告以無恙。修入，密陳允榮衛有異，懼其不久。於是遣使備賜禦膳珍羞，自酒米至於鹽醢，百有餘品，皆盡時味。及床帳衣服，茵被几杖，羅列於庭。王官往還，慰問相屬。允喜形於色，語人曰：「天恩以我篤老，大有所齎，得以贍客矣。」表謝而已，不有他慮。如是數日，夜中卒，家人莫覺。詔給絹一千疋、布二千疋、綿五百斤、錦五十疋、雜彩百疋、穀千斛，以周喪用。魏初以來，存亡蒙齎者莫及，朝廷榮之。將葬，贈侍中、司空公、冀州刺史，將軍、公如故。諡曰文，賜命服一襲。

允所制詩賦詠頌箴論表贊誄、《左氏釋》、《公羊釋》、《毛詩拾遺》、《雜解》、《議何鄭膏肓事》凡百餘篇，別有集，行於世。允尤明演算法，為《算術》三卷。

子忱，字士和，位長安太守，為政寬惠，百姓安之。後例降爵為侯，卒，子貴賓襲。忱弟懷，字士仁，恬淡退靜，位太尉、東陽王丕諮議參軍。

子綽，字僧裕。少孤，恭敏自立。身長八尺，腰帶十圍。沈雅有度量，博涉經史。稍遷洛陽令，為政強直，不避豪右，京邑憚之。延昌初，尚書右丞。後為御史中尉元匡奏高聰及綽朋附高肇，詔並原罪。曆豫、並二州刺史，卒，諡文簡。

允弟推，字仲讓，早有名譽。太延中，以前後南使不稱，妙簡行人，游雅薦推應選。詔兼散騎常侍使宋，南人稱其才辯。卒於建業，贈臨邑子，諡曰恭。

推弟燮，字季和，亦有文才。太武每詔征，辭疾不應，恆笑允屈折久官，棲泊京邑，常

從容於家。州辟主簿，卒。孫市賓，永熙中，開府從事中郎。

始神䴥中，允與從叔濟、族兄毗及同郡李金俱被征。濟位滄水太守、浮陽子。卒，贈冀州刺史，謚曰宣。子矯襲。

矯弟遵，字世禮。賤出，其兄矯等常欺侮之，及父亡，不令在喪位。遵遂馳赴平城，歸允。允為作計，乃為遵父舉哀，以遵為喪主，京邑無不吊集，朝貴咸識之。徐歸奔止。免喪後，為營宦路。遵感成益之恩，事允如諸父。涉曆文史，頗有筆劄。隨都將長廣公侯窮奇等平定三齊。以功賜爵高昌男，補安定王相。撰太和、安昌二殿畫圖。後與中書令高閭增改律令，進中書侍郎。假中書令，詣長安，刊燕宣王廟碑，進爵安昌子。使濟、兗、徐三州，觀風理訟。進中都令。及新制衣冠，孝文恭薦宗廟，遵形貌莊潔，音氣雄暢，常兼太祝令；跪贊禮事，為俯仰之節，粗合儀矩，由是帝頗識待之。後與游明根、高閭、李沖等入議律令，親對御坐，時有陳奏。出為齊州刺史。建節曆本州，宗鄉改觀，而矯等彌妒毀之。

遵性不廉清。在中書時，每假歸山東，必借備騾馬，將從百餘，屯逼人家，不得絲縑滿意，則詬詈不去。旬月之間，縑布千數，郡邑苦之。既蒞方岳，本意未弭，選召僚吏，多所取紅納。又其妻明氏，家在齊州，母弟舅甥，共相憑屬，爭取貨利。嚴暴，非理殺害甚多。貪酷之響，帝頗聞之。及車駕幸鄴，遵自州來朝。會有赦宥，遵臨還州，請辭。帝於行宮引見誚讓之。遵自陳無負。帝厲聲曰：「若無遷都赦，必無高遵矣！又卿非唯貪婪，又虐於刑法」。謂：「何如濟陰王，猶不免於法。卿何人，而為此行！自今宜自謹約。」還州，仍不悛革。齊州人孟僧振至洛訟遵，詔廷尉少卿鄧述窮鞫，皆如所訴。先，沙門道登過遵。遵以道登荷眷于孝文，多奉以貨，深托仗之。道登屢因言次，申啟救遵，帝不省納，遂詔述賜遵死。時遵子元榮詣洛訟冤，猶恃道登，不時還赴。道登知事決，方乃遣之。遵恨其妻，不與訣，別處沐浴，引椒而死。

元榮學尚有文才，長於几案。位兼尚書右丞，為西道行台，至高平鎮，遇城翻，被害。

遵弟次文，雖無位宦，而貲產巨萬。遵每責其財，又結憾於遵，吉凶不相往反。時論責之。毗字子翼，鄉邑稱為長者，位征南從事中郎。

初，允所引劉模者，長樂信都人，頗涉經籍。允撰修國記，選為校書郎，與其緝著。常令模帶持管籥，每日同入史閣，接膝對筵，屬述時事。允年已九十，手目稍衰，多遣模

執筆而占授裁斷之，如此者五六歲。允所成篇卷，模預有功。太和中，除南潁川太守。

王肅之歸闕，路經縣瓠，羈旅窮悴，時人莫識。模獨經給所須，吊待以禮，肅深感其意。及肅臨豫州，模猶在郡，征報復之，由是為新蔡太守。在二郡積十年，寬猛相濟，頗有聲稱。遷陳留太守。時年七十餘矣，而飾老隱年，昧禁自效。遂家于南潁川，不復歸其舊鄉矣。

高祐

祐字子集，允之從祖弟也。本名禧，以與咸陽王同名，孝文賜名焉。祖展，慕容寶黃門郎。道武平中山，徙京師。卒於三都大官。父讜，從太武滅赫連昌，以功賜爵南皮子。與崔浩共參著作，位中書侍郎、給事中、冀青二州中正。假散騎常侍、蓨縣侯，使高麗。卒，贈冀州刺史，假滄水公，謚曰康。祐兄祚襲爵，位東青州刺史。

祐博涉書史，好文字雜說，性通放，不拘小節。自中書學生再遷中書侍郎，賜爵建康子。文成末，兗州東郡吏獲一異獸，送之京師，時無識者，詔以問祐。祐曰：「此是三吳所出，厥名鯪鯉。餘域率無，今我獲之，吳、楚之地，其有歸國乎？」又有人於靈丘得玉印一以獻，詔以示祐。祐曰：「印上有籀書二字，文曰'宋壽'，壽者命也，我獲其命，亦是歸我之征。」獻文初，宋義陽王昶來奔，薛安都等以五州降附，時謂祐言有驗。

孝文初，拜秘書令。後與丞李彪等奏曰：「《尚書》者，記言之體；《春秋》者，錄事之辭。尋覽前志，斯皆司勳之實錄也。惟聖朝創制上古，開基《長髮》，自始祖以後，至於文成，其間世數久遠，是以史弗能傳。臣等疏漏，忝當史職，披覽國記，竊有志焉。愚謂自王業始基，庶事草創，皇始以降，光宅中土。宜依遷、固大體，令事類相從，紀傳區別，表志殊貫，如此修綴，事可備書。著作郎已下，請取有才用者，參造國書。如得其人，三年有成矣。」帝從之。

孝文嘗問祐：「比水旱不調，何以止災而致豐稔？」祐曰：「堯湯之運，不能去陽九之會。陛下道同前聖，其如小旱何？但當旌賢佐政，則災消穰至矣。」又問止盜之方。祐曰：「苟訓之有方，寧不易息？當須宰守貞良，則盜賊止矣。」祐又上疏云：「今選舉不采職政之優劣，專簡年勞之多少，斯非盡才之謂。宜棄彼朽勞，唯才是舉。又勳舊之臣，年勤可錄而才非撫人者，則可加以爵賞，不宜委以方任。所謂王者可私人以財，不私人以官者也。」帝皆善之。加給事中、冀州大中正。時李彪專統著作，祐為令，時關

豫而己。出為西兗州刺史，假東光侯，鎮滑台。

祐以郡國雖有太學，縣黨宜有黌序，乃縣立講學，黨立教學，村立小學。又令一家之中，自立一碓；五家之外，共造一井，以給行客，不聽婦人寄舂取水。又設禁賊之方，令五五相保，若盜發，則連其坐。初似煩碎，後風化大行，寇盜止息。轉宋王劉昶傅，以參定律令，賜帛粟馬等。昶以其舊官年耆，雅相祗重。拜光祿大夫，傅如故。昶薨，徵為宗正卿，而祐留連彭城，久不赴。僕射李沖奏祐無事稽命，處刑三歲，以贖論，免卿任。復為光祿，卒。太常諡曰煬侯。詔曰：「不遵上命曰靈，可諡為靈。」

子和璧，字僧壽，有學尚，位中書博士，早卒。和璧子顯，字門賢，學涉有時譽。襲爵建康子，仕輔國將軍、朝散大夫，贈滄州刺史，諡曰惠。子德正襲。

高德正

德正幼而敏慧，有風神儀錶。初為齊文宣儀同開府參軍，尋知管記事，甚相親狎。累遷相府掾，神武委以腹心。徙給事黃門侍郎，方雅周慎，動見稱述。文襄嗣業，如晉陽。文宣在鄴居守，令德正參機密，彌見親重。文襄之崩，勳將等以纘戎事重，勸文宣早赴晉陽。文宣不決，夜中召楊愔、杜弼、崔季舒及德正等，策始定。以愔從，令德正居守。以為相府司馬，專知門下事。

德正與文宣舊昵愛，言無不盡。散騎常侍徐之才館客宋景業，先為天文圖讖學，又陳山提家客楊子術有所援引，並因德正勸文宣行禪代事。德正又固請。文宣恐愔不決。自請赴鄴與愔言，乃定。還，未至而文宣便發晉陽。至平城都，召諸勳將入，告以禪讓事，諸將莫敢答者。時杜弼為長史，密啟文宣：恐關西因此自稱義兵，挾天子而東向，將何以待？之才云：今若先受魏禪，關西自應息心。縱欲屈強，止當逐我稱帝。弼無以答。文宣以眾意未協，又先得太后旨云：「汝父如龍，汝兄如猛獸，皆以帝王之重，不敢妄據，尚以人臣終。何欲行舜禹事？此正是高德正教汝。」又說者以為昔周武王再駕盟津，然始革命。於是乃旋晉陽。

自是居常不悅。徐之才、宋景業等每言卜筮雜占陰陽緯候，必宜以五月應天命。德正亦敦勸不已，仍白文宣追魏收。收至，令撰禪讓詔冊、九錫、建台及勸進文表。至五月初，文宣發晉陽。德正又錄在鄴諸事條進于文宣。文宣令陳山提馳驛齎事條並密書與楊愔。山提以五月至鄴，楊愔即召太常卿邢邵、七兵尚書崔㥄、度支尚書陸操、太子詹事王昕、

給事黃門侍郎陽休之、中書侍郎裴讓之等議撰儀注。六日，要魏太傅咸陽王坦、錄尚書事濟陰王暉業等總集，引入北宮，留於東齋，受禪後乃放還宅。文宣發至前亭，所乘馬忽倒，意甚惡之。至平城都，便不復肯進。德正與徐之才苦請曰：「山提先去，恐其漏泄，不果。」即命司馬子如、杜弼馳驛續入，觀察物情。七日，子如等至鄴，眾人以事勢已決，無敢異言。九日，文宣至城南頓所。時既未行詔敕，諸公文書唯雲奉約束，德正及楊愔宣署而已。受禪日，堯難宗染赤雀以獻。帝尋知之，亦弗責也。是日，即除德正為侍中，又領宗正卿。尋遷吏部尚書，侍中如故，封藍田縣公。天保七年，遷尚書右僕射，兼侍中，食勃海郡幹。德正與尚書令楊愔，綱紀朝政，多有弘益。

文宣末年，縱酒酣醉。德正屢進忠言，帝不悅。又謂左右云：「高德正恆以精神陵逼人。」德正甚憂懼，乃移疾，屏居佛寺，兼學坐禪，為退身之計。帝謂楊愔曰：「我大憂高德正，其疾何以？」愔知帝內忌之，由是答云：「陛下若用作冀州刺史，病即自差。」帝從之，德正見除書而起。帝大怒，謂曰：「聞爾病，我為爾針！」親以刀子刺之，血流沾地。又使曳下，斬去其趾。劉桃枝捉刀不敢下，帝起臨陛，切責桃枝，桃枝乃斬足之三指。帝怒不解，禁德正于門下省。其夜，開城門，以氈輿送還家。旦日，德正妻出寶物滿四床，欲以寄人。帝奄至其宅，見而怒曰：「我府藏猶無此物。」詰其所從得，皆諸元賂之也。遂曳出斬之，妻出拜謝，又斬之。並其子司徒東閣祭酒伯堅亦見害。

後文宣謂群臣曰：「高德正常言，宜用漢除鮮卑，此即合死。又教我誅諸元，我今殺之，為諸元報仇也。」帝後悔，贈太保、冀州刺史，謚曰康。嫡孫王臣，襲爵藍田縣公，給事中、通直散騎侍郎。德正次子仲武，京畿司馬、平原郡守。

顯弟雅，字興賢，有風度，位定州撫軍府長史。天平中，追贈冀州刺史。子德範，早有令問，位任城太守，卒。

雅弟諒，字修賢，少好學，多識強記，居喪以孝聞。太和末，京兆王愉開府辟召，孝文妙簡僚佐，諒與隴西李仲尚、趙郡李鳳起等同時應選。正光中，加驍騎將軍，為徐州行台。至彭城，屬元法僧反，逼諒同之，不從見害。贈滄州刺史。又詔以諒臨危授命，復贈使持節、平北將軍、幽州刺史，優授一子出身，謚曰忠侯。

諒造《親表譜錄》四十餘卷，自五世以下，內外曲盡，覽者服其博記。

高翼

祐從父弟翼，字次同，豪俠有風神。孝昌末，葛榮作亂，朝廷以翼山東豪右，即家拜勃海太守。翼率合境，徙居河、濟間。魏朝因置東冀州，以翼為刺史，封樂城縣侯。俄除定州刺史，以賊亂不行。及爾硃兆弒莊帝，翼保境自守，卒。中興初，贈使持節、侍中、太保、錄尚書、六州諸軍事、冀州刺史，謚曰文宣。子乾。

乾字乾邕。性明悟俊偉，有智略，美音容，進止都雅。少時輕俠，長而修改，輕財重義，多所交結。起家拜員外散騎侍郎，稍遷員外散騎常侍。魏孝莊之居籓也，乾潛相托附。及爾硃榮入洛，乾東奔於翼。乾兄弟本有從橫志，見榮殺害人士，謂天下遂亂，乃率河北流人於河、濟間，受葛榮官爵。莊帝遣右僕射元羅巡撫三齊，乾兄弟相率出降。朝廷以乾為給事黃門侍郎，兼武衛將軍。爾硃榮以乾前罪，不應復居近要，莊帝聽乾解官歸鄉里。於是招納驍勇，以射獵自娛。及榮死，乃馳赴洛陽。莊帝見之大喜，以乾兼侍中，加撫軍將軍、金紫光祿大夫，鎮河北。又以弟昂為通直散騎常侍、平北將軍。令俱歸，招集鄉閭，為表裏形援。帝親送於河橋上，舉酒指水曰：「卿兄弟冀部豪傑，能令士卒致死。京城儻有變，可為朕河上一揚塵。」乾垂涕受詔，昂援劍起舞，誓以死繼之。

及爾硃氏既弒害，遣其監軍孫白雞率百餘騎至冀州。托言括馬，其實欲因乾兄弟送馬收之。乾既宿有報復之心，而白雞忽至，知欲見圖。將先發，以告前河內太守封隆之。隆之父先為爾硃榮所殺，聞之喜曰：「國恥家怨，痛入骨髓，乘機而發，今正其時。謹聞命矣。」

二月，乾與昂潛勒壯士，夜襲州城，執刺史元嶷，射白雞殺之。于葛榮殿為莊帝舉哀，素服，乾升壇誓眾，詞氣激揚，涕泗交集，將士莫不感憤。欲奉次同為王。次同曰：「和鄉里，我不及封皮。」乃推隆之為大都督，行州事。隆之欲逃，昂勃然作色，拔刀將斫隆之，隆之懼，乃受命。北受幽州刺史劉靈助節度，俄而靈助被爾硃氏禽。

屬齊神武出山東，揚聲以討乾為辭，眾情惶懼。乾謂之曰：「高晉州雄材蓋世，不居人下。且爾硃弒主肆虐，正是英雄效節之時，今者之來，必有深計。勿憂，吾將諸君見之。」乃間行，與封隆之子子繪，俱迎于滏陽。因說神武曰：「爾硃氏酷逆，痛結人神，凡厥生靈，莫不思奮。明公威德素著，天下傾心，若兵以忠立，則屈強之徒不足為明公敵矣。鄗州雖小，戶口不減十萬，穀秸之稅，足濟軍資。願公熟詳其計。」神武大笑曰：「吾事諧矣！」遂與乾同帳而寢，呼乾為叔父。乾旦日受命而去。

時神武雖內有遠圖，而外跡未見。爾硃羽生為殷州刺史，神武密遣李元忠於封龍山舉兵逼其城，令乾率眾偽往救之。乾遂輕騎入見羽生，偽為之計。羽生出勞軍，彭樂側從馬上禽斬之，遂平殷州。又共定策，推立中興主。拜侍中、司空公。是時，軍國草創，乾父喪，不得終制。及孝武立，天下初定，乾乃表請解職，行三年之禮。詔聽解侍中，司空如故，封長樂郡公。

乾雖求退，不謂便見從許，既去內侍，朝政空關，居常怏怏。孝武將貳于神武，欲乘此撫之，于華林園宴罷，獨留乾，謂曰：「司空弈世忠良，今日復建殊效。相與雖則君臣，實義同兄弟，宜共立盟約。」勒逼之。乾曰：「臣以身許國，何敢有二？」乾雖有此對，然非其本心，事出倉卒，又不謂孝武便有異志，遂不固辭，亦不啟神武。帝以乾為誠己。

時禁園養部曲稍至千人，驟令元士弼、王思政詣賀拔岳計，又以岳兄勝為荊州刺史。乾謂所親曰：「難將作矣，禍必及吾。」乃密以啟神武。神武召乾問之，乾因勸神武受禪。神武以袖掩其口曰：「勿復言。今啟叔復為侍中，門下之事，一以仰委。」及頻請而帝不答，乾懼變，啟神武，求為徐州。乃以乾為開府儀同三司、徐州刺史。將行，帝聞其與神武言，怒，使謂神武曰：「高乾與朕私盟，今復反覆。」神武聞其與帝盟，亦惡之，乃封其前後密啟以聞。帝對神武使詰乾。乾曰：「臣以身奉國，義盡忠貞。陛下既有異圖，更言臣反覆。以匹夫加諸，尚或難免，況人主推惡，何以逃命？所謂欲加之罪，其無辭乎！功大身危，自昔然也。若死而有知，差無負莊帝。」詔遂賜死于門下省，年三十七。臨死時，武衛將軍元整監刑，謂曰：「頗有書及家人乎？」乾曰：「吾諸弟分張，各在異處，今日之事，想無全者。兒子既小，未有所識，亦恐巢傾卵破，夫欲何言！」後神武討斛斯椿等，謂高昂曰：「若早用司空策，豈有今日之舉？」天平初，贈太師、錄尚書事、冀州刺史，諡曰文昭。以長子繼叔襲祖次同樂城縣侯，令第二子呂兒襲乾爵。

乾弟慎，字仲密，頗涉文史，與兄弟志尚不同，偏為父所愛。歷位滄州刺史、東南道行台尚書、光州刺史，加驃騎大將軍、儀同三司。時天下初定，聽慎以本鄉部曲數千自隨。為政嚴酷，又縱左右，吏人苦之。乾死，仲密棄州，將歸神武。武帝敕青州斷其歸路，慎間行至晉陽。神武以為大行台左丞，轉尚書，當官無所回避。累遷御史中尉，選用御史，多其親戚鄉閭，不稱朝望，文襄奏令改選焉。

慎前妻，吏部郎中崔暹妹，為慎棄。暹時為文襄委任，乃為暹高嫁其妹，禮夕，親臨之。慎後妻趙郡李徽伯女也，豔且慧，兼善書記，工騎乘。慎之為滄州，甚重沙門顯公，夜常語，久不寢。李氏患之，構之於慎，遂被拉殺。文襄聞其美，挑之，不從，衣盡破裂。

李以告慎，慎由是積憾，且謂暹構己，遂罕所糾劾，多行縱舍。神武嫌責之，彌不自安。出為北豫州刺史，遂據武牢降西魏。

慎先入關，周文率眾東出，敗於芒山，慎妻子盡見禽。神武以其家勳，啟慎一房配沒而已。仲密妻逆口行中，文襄盛服見之，乃從焉。西魏以慎為侍中、司徒，遷太尉。慎弟昂。

高昂

昂字敖曹。其母張氏，始生一男二歲，令婢為湯，將浴之。婢置而去，養猿系解，以兒投鼎中，爛而死。張使積薪於村外，縛婢及猿焚殺之，揚其灰于漳水，然後哭之。

昂性似其母，幼時便有壯氣。及長，俶儻，膽力過人，龍犀豹頸，姿體雄異。其父為求嚴師，令加捶撻。昂不遵師訓，專事馳騁，每言：「男兒當橫行天下，自取富貴，誰能端坐讀書，作老博士也？」其父曰：「此兒不滅吾族，當大吾門。」以其昂藏敖曹，故以名字之。

少與兄乾數為劫掠，鄉閭畏之，無敢違忤。兄乾求博陵崔聖念女為婚，崔氏不許。昂與兄往劫之，置女村外，謂兄曰：「何不行禮？」於是野合而歸。乾及昂等並劫掠，父次同常系獄中，唯遇赦乃出。次同語人曰：「吾四子皆五眼，我死後豈有人與我一鍬土邪？」及次同死，昂大起塚。對之曰：「老公！子生平畏不得一鍬土，今被壓，竟知為人不？」

昂以建義初，兄弟共舉兵，既而奉魏莊帝旨散眾。仍除通直散騎侍郎，封武城縣伯。與兄乾俱為爾硃榮所黜，免歸鄉里。陰養壯士，又行抄掠。榮聞惡之，密令刺史元仲宗誘執昂，即送晉陽。及入洛，將昂自隨，禁于駝牛署。既而榮死，莊帝即引見勞勉之。時爾硃世隆還逼宮闕，帝親臨大夏門指麾處分。昂既免縲紲，被甲橫戈，與其從子長命，推鋒徑進，所向披靡。帝及觀者，莫不壯之，即除直閤將軍，賜帛千疋。昂以寇難尚繁，乃請還本鄉招集部曲，仍除通直散騎常侍，加北平將軍。

及聞莊帝見害，京師不守，遂與父兄據信都起兵。爾硃世隆從叔殷州刺史羽生，率五千人掩至龍尾阪。昂將十餘騎，不擐甲而馳之。乾城守，繩下五百人追救，未及而昂已交兵，羽生敗走。昂馬槊絕世，左右無不一當百，時人比之項籍。神武至信都，開門奉迎。

昂時在外略地，聞之，以乾為婦人，遺以布裙。神武使世子澄以子孫禮見之，昂乃與俱來。後廢帝立，除冀州刺史以終其身。仍為大都督，率眾從神武破爾硃兆于廣阿。又討四胡于韓陵。昂自領鄉人部曲王桃湯、東方老等三千人，神武將割鮮卑兵千餘人共相參合。對曰：「敖曹所將部曲，練習已久，不煩更配。」神武從之。及戰，神武軍小卻，兆等方乘之。昂與蔡俊以千騎自栗園出，橫擊，兆軍大敗。是日，微昂等，神武幾殆。太昌初，始之冀州。尋加侍中、開府，進爵為侯。及兄乾被殺，乃將十餘騎奔晉陽。神武向洛陽，令昂為前驅。武帝入關中，昂率五百騎倍道兼行，至崤、陝，不及而還。尋行豫州刺史。天平初，除侍中、司空公。昂以兄乾薨此位，固辭不拜，轉司徒公。好著小帽，世因稱司徒帽。

神武以昂為西南道大都督，徑趣商、洛。昂度河祭河伯曰：「河伯，水中之神；高敖曹，地上之虎。行經君所，故相決醉。」時山道峻阻，巴寇守險，昂轉鬥而進，莫有當鋒。遂克上洛，獲西魏洛州刺史泉ＧＣ並將數十人，欲入藍田關。會竇泰失利，神武召昂。昂不忍棄眾，力戰全軍而還。時昂為流矢所中，創甚，顧左右曰：「吾死無恨，恨不見季式作刺史耳！」神武聞之，馳驛啟季式為濟州刺史。

昂還，復為軍司、大都督，統七十六都督，與行台侯景練兵于武牢。御史中尉劉貴時亦率眾在焉。昂與北豫州刺史鄭嚴祖握槊，貴召嚴祖，昂不時遣，枷其使。使者曰：「枷時易，脫時難。」昂使以刀就枷刎之，曰：「何難之有？」貴不敢校。明日，貴與昂坐，外白河役夫多溺死。貴曰：「頭錢價漢，隨之死。」昂怒，拔刀斫貴。貴走出還營，昂便鳴鼓會兵攻之。侯景與冀州刺史万俟受洛解之乃止。時鮮卑共輕中華朝士，唯憚昂。神武每申令三軍，常為鮮卑言；昂若在列時，則為華言。昂嘗詣相府，欲直入，門者不聽，昂怒，引弓射之。神武知而不責。性好為詩，言甚陋鄙，神武每容之。元年，進封京兆郡公，與侯景等同攻獨孤信于金墉。與周文帝戰，敗于芒陰，死之。

是役也，昂使奴京兆候西軍。京兆于傅婢強取昂佩刀以行，昂執殺之。京兆曰：「三度救公大急，何忍以小事賜殺？」其夜，夢京兆以血塗己。寤而怒，使折其二脛。時劉桃棒在勃海，亦夢京兆言訴得理，將公付賊。桃棒知昂必死，遽奔焉。昂心輕敵，建旗蓋以陵陣，西人盡銳攻之，一軍皆沒。昂輕騎東走河陽城，太守高永洛先與昂隙，閉門不受。昂仰呼求繩，又不得，拔刀穿闔，未徹，而追兵至。伏於橋下。追者見其從奴持金帶，問昂所在，奴示之。昂奮頭曰：「來，與爾開國公！」追者斬之以去。先是，昂夢為此奴所殺，以告盧武，將殺之。武諫乃止，果及難。時年四十八。桃棒會喪于路。神武聞之，如喪肝膽，杖永洛二百。西魏賞斬昂首者布絹萬段，歲歲稍與之，周亡猶未充。

贈太師、大司馬、太尉公、錄尚書事、冀州刺史，諡曰忠武。西魏尋歸敖曹首，猶可識。

先是，有鵲巢於庭中地上，家人怪之，及其首函至，置正當巢處。葬後，其妻張氏常見敖曹夜來旦去，有若生平。傍人莫見，唯犬隨而吠之，歲餘乃絕。其故吏東方老為南兗州刺史，追慕其恩，為立祠廟。靈像既成，頭上坼裂，改而更作，裂如初，見者咸稱神異。

子突騎嗣，早卒。文襄復親簡昂諸子，以第三子道額嗣。皇建初，追封昂永昌王，以道額襲。武平末，開府儀同三司。入周，為儀同大將軍。隋開皇中，卒于黃州刺史。

昂弟季式，字子通，亦有膽氣。太昌初，累遷尚食典禦，尋加驃騎大將軍。天平中，為濟州刺史。季式兄弟貴盛，並有勳于時，自領部曲千餘人，馬八百疋，衣甲器仗皆備，故能追督境內賊盜，多致克捷。時濮陽人杜靈椿等，又陽平路叔文徒党各為亂，季式並討平之。有客嘗謂季式曰：「濮陽、陽平乃是畿內，何忽遣私軍遠戰？」季式曰：「我與國家同安危，豈有見賊不討之理？若以此獲罪，吾亦無恨。」

芒山之敗，所親部曲請季式奔梁。季式曰：「吾兄弟受國厚恩，與高王共定天下，一旦傾危而亡之，不義。」是役也，兄昂歿焉。興和中，行晉州事。解州，仍鎮永安。季式兄慎以武牢叛，遣信報季式。季式奔告神武，神武待之如初。武定中，除侍中，尋加冀州大中正、都督。以前後功，加儀同三司。天保初，封乘氏縣子。尋遷太常卿。仍為都督，隨司徒潘樂征江、淮間。為私使樂人於邊境交易，還京，坐被禁止。尋赦之。四年夏，發疽卒。贈侍中、開府儀同三司、冀州刺史，諡曰恭穆。

季式豪率好酒，又恃舉家勳功，不拘檢節。與光州刺史李元忠生平遊款。在濟州夜飲，憶元忠，開城門，令左右乘驛馬持一壺酒往光州勸之。朝廷知而容之。兄慎叛後，少時解職。黃門郎司馬消難，左僕射子如之子，又是神武婿，勢盛當時。因退食暇，尋季式，酣歌留宿。旦日，重門並關，消難固請去。季式曰：「君以地勢脅我邪？」消難拜謝請出，終不見許。酒至，不肯飲。季式索車輪括消難頸，又更索一車輪自括頸，引滿相勸。消難不得已，笑而從之。方俱脫車輪，更留一宿。及消難出，方具言之。文襄輔政，白魏帝，賜消難美酒數石，珍羞十輿，並令朝士與季式親狎者，就季式宅宴集。其被優遇如此。

東方老 等

自昂起兵，為羽翼者，有呼延族、劉貴珍、劉長秋、東方老、劉士榮、成五彪、韓願生、劉桃棒。隨其建義者，有李希光、劉叔宗、劉孟和等。名顯可知者，列之後云。

東方老，安德鬲人，與昂為部曲。文宣受禪，封陽平縣伯，位南兗州刺史。後與蕭軌等度江，沒。

李希光，勃海蓨人，初隨高乾起兵，後位儀同三司、揚州刺史。文宣責陳武帝廢蕭明，命儀同蕭軌率希光、東方老、裴英起、王敬寶步騎數萬，以天保七年三月度江，襲克石頭城。五將名位相侔，英起以侍中為軍司，蕭軌與希光並為都督。軍中抗禮，動必乖張。頓軍丹楊城下，遇霖雨五十餘日，故致敗。將卒俱死，軍士得還者十二三。

劉叔宗名纂，樂陵平昌人，歸昂，位車騎將軍、左光祿大夫。

劉孟和名協，浮陽饒安人，聚眾附昂兄弟，位終大丞相司馬，坐事死。其餘並不知所終云。

神武初起兵，范陽盧曹亦以勇力稱，為爾硃氏守，據薊。神武厚禮召之，以昂相擬，曰：「宜來，與從叔為二曹。」曹愠曰：「將田舍兒比國士。」遂率其徒自薊入海島。得長人骨，以髑髏為馬皁；脛長丈六尺，以為二槊。送其一于神武，諸將莫能用，唯彭樂強舉之。未幾，曹遇疾，恫聲聞於外。巫言海神為崇，遂卒。其徒五百人皆服斬衰，葬畢潛散。曹身長九尺，鬢面甚雄，臂毛逆如豬鬣，力能拔樹。性弘毅方重，常從客雅服，北州敬仰之。嘗臥疾，猶申足以舉二人。蠕蠕寇范陽，曹登城射之，矢出三百步，投弓於外，群虜莫能彎，乃去之。時有沙門曇贊，號為神力，唯曹與之角焉。曇贊聞叫聲則勝。

【論】

論曰：高允踐危禍之機，抗雷電之氣，處死夷然，忘身濟難，卒悟明主，保己全名。自非體鄰知命，鑒昭窮達，亦何能若此。宜光寵四世，終享百齡。有魏以來，斯人而已。僧裕藝用有聞，聿修之義。世禮貪而無道，能無及乎？子集學業優道，知名前世，儒俊之風，門舊不殞。德正受終之際，契協亂臣，雖鐘淫虐，而名亦茂矣！乾邕兄弟，不階尺土之資，奮臂河朔，自致勤王之舉，神武因之，以成霸業。但以非潁川元從，異豐沛

故人，腹心之寄，有所未允。露其啟疏，假手天誅，枉濫之極，莫或過此。昂之膽力，氣冠萬夫，韓陵之下，風飛電擊。然則齊氏元功，一門而已。其餘托而義唱，亦足稱云。

此唐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